

锦屏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统计公报

锦屏县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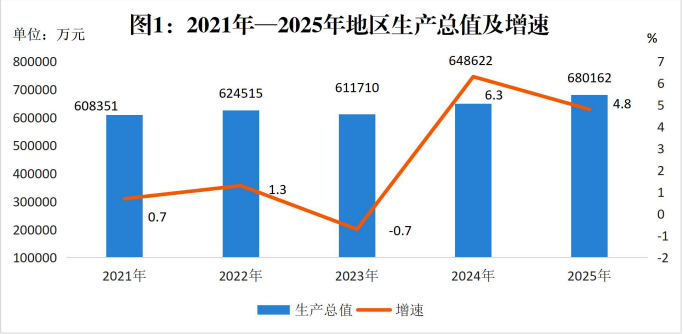
2026 年 4 月 30 日

2025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收官之年。全县上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和对贵州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围绕“四新”主攻“四化”，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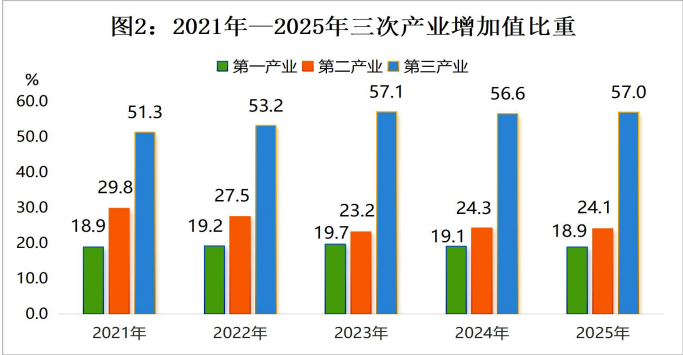
一、综 合

根据县（市）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5 年全县生产总值为 680162 万元，比上年增长 4.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28415 万元，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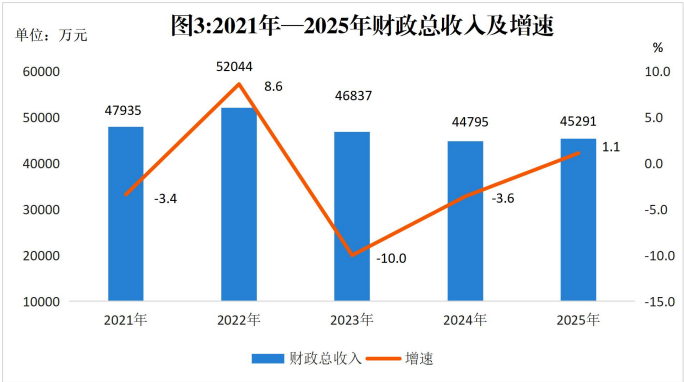
4.8%；第二产业增加值 163892 万元，增长 4.9%；
第三产业增加值 387855 万元，增长 4.8%。三次产



业增加值比重为 18.9: 24.1: 57.0，第一产业增加值所占比重比上年下降 0.2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所占比重比上年下降 0.2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所占比重比上年上升 0.4 个百分点。
全县人均生产总值 43938 元（按年平均常住人口计算）。



全年全县财政总收入 4529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增收 4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13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增收 53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76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6%，增支 1447 万元。税收总收入 34122 万元，比上年下降 5.6%，减收 2028 万元。



二、人口、就业

全县年末总户数 64264 户,总人口 238732 人，其中：乡村人口 179319 人，占总人口的 75.11%；城镇人口 59413 人，占总人口的 24.89%。男性人口 128227 人，占总人口的 53.71%；女性人口 110505 人，占总人口的 46.29%。少数民族人口 214802 人，占总人口比重为 89.98%。年末常住人

口 15.42 万人，全县人口出生率为 8.46‰，死亡率为 7.94‰，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0.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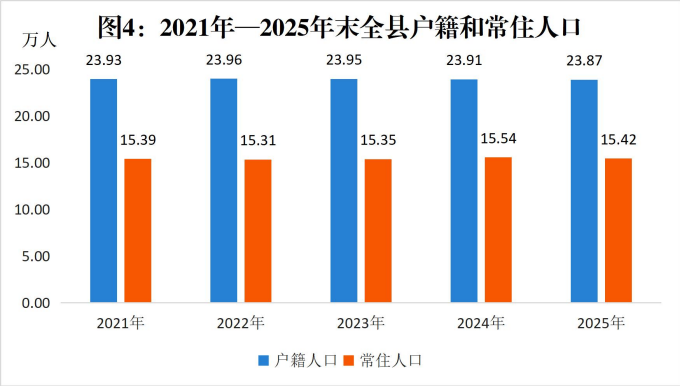


表 1：2025 年末户籍人口及其构成

指 标	年末数（人）	占总人口比重（%）
全县总人口	238732	100.00
其中：城镇	59413	24.89
乡村	179319	75.11
其中：男	128227	53.71
女	110505	46.29
其中：0-17 岁	50337	21.09
18-34 岁	55408	23.21
35-59 岁	90539	37.92
60 岁及以上	42448	17.78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2580 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579 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531 人。全年完成职业技能培训 30 期，培训人数 1265 人，农村外出务工人数 6.53 万人。

三、农 业

全年粮食种植面积 13913.36 公顷，比上年下降 0.1%。全年粮食总产量 71420.87 吨，比上年增长 1.7%。

全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217728 万元，比上年增长 5.1%，其中：农业产值 103104 万元，增长 3.4%；林业产值 59171 万元，增长 8.2%；牧业产值 28427 万元，增长 6.3%；渔业产值 17032 万元，增长 5.0%；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9995 万元，增长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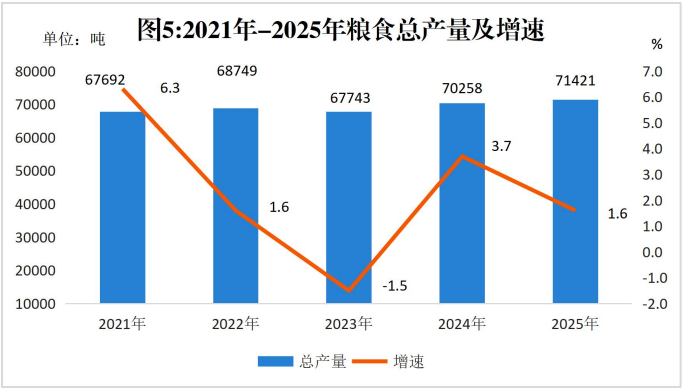


表 2：主要农产品产量

农产品	产量(吨)	比上年增长 (%)
粮 食	71421	1.7
其中：夏粮	14113	-1.9
秋粮	57308	2.6
蔬 菜	135519	4.2
瓜果类	10333	13.5
食用菌	475	-25.1
中草药材	16101	23.0
园林水果	37271	-4.7
食用坚果	1067	23.2
油 料	6163	4.5
油茶籽	4121	29.4
茶 叶	14	21.6

全年肉类总产量 8046 吨，比上年增长 7.4%，其中：猪肉 5938 吨，增长 8.1%，牛肉 500 吨，增长 6.4%，羊肉 40 吨，下降 16.9%，禽肉 1549 吨，增长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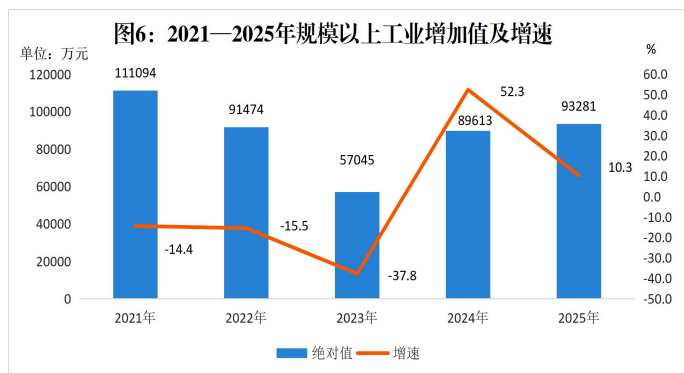
表 3：主要畜产品产量

畜产品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肉类总产量	吨	8046	7.4
其中：猪肉	吨	5938	8.1
牛肉	吨	500	6.4
羊肉	吨	40	-16.9
禽肉	吨	1549	6.1
牛出栏	头	3612	10.7
猪出栏	头	66001	9.1
羊出栏	只	2145	-25.5
家禽出栏	只	784824	0.3
牛年末存栏	头	8137	-8.2
猪年末存栏	头	44295	12.3
羊年末存栏	只	2245	-15.9
家禽年末存栏	只	548874	5.8

全年水产品养殖产量 7115 吨，比上年增长 3.1%。

四、工业

全年工业增加值 118489 万元，比上年增长 6.1%。年末拥有 2000 万元以上规模工业企业 31 家，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 9328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3%，其中：规模以上采矿业完成 633 万元，比上年下降 34.3%，规模以上制造业完成 32609 万元，比上年增长 25.9%；规模以上电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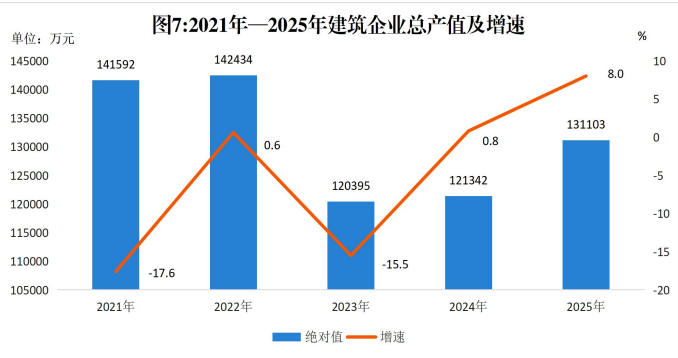


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完成 60039 万元，比上年增长 4.0%。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34846 万千瓦时，其中：工业用电量 7955 万千瓦时，城镇居民用电量 6316 万千瓦时，乡村居民用电量 9585 万千瓦时。全年规模以上企业完成发电量 40.94 亿千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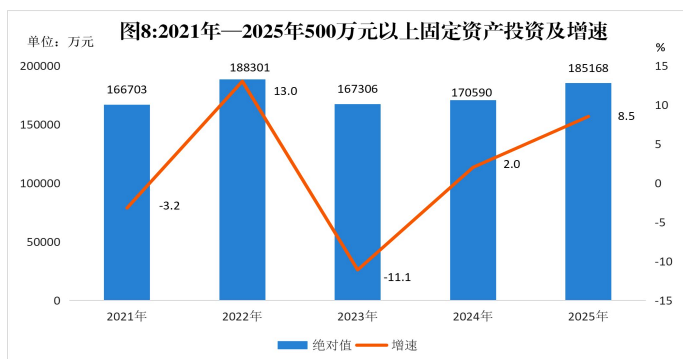
时，比上年增长 5.2%；人造板 8.27 万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6.9%；水泥 44.78 万吨，比上年下降 4.6%；商品混凝土 11.0 万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34.9%；印刷电路板 110.44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87.9%。

五、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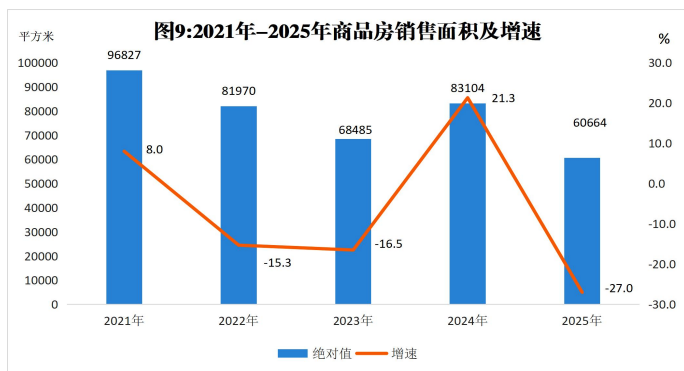
全县建筑业增加值 45461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年末拥有资质内注册地总专包建筑企业 11 家，建筑业总产值 131103 万元，比上年增长 8.0%。全年新签合同额 105011 万元，比上年增长 38.7%，全年完成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41.85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17.3%。



2025 年，年末 500 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含房开）109 个，其中：5000 万元以上项目 29 个。全年 500 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85168 万元(含房开)，比上年增长 8.5%，其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147345 万元，比上年增长 3.3%；工业投资 72320 万元，比上年增长 95.1%。



年末拥有房地产开发企业 12 家，房开项目 13 个，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额 23334 万元，比上年下降 37.8%。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60664 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27.0%。



六、交通、运输和邮电

全县通车里程达 2240.8 公里，其中通村油路（水泥路）通车里程 851.5 公里。全县通沥青（水泥）路和通客车建制村的比重均达到 100%。

年末拥有各类营运车辆 344 辆，各类营运船只 22 艘。

全年货物运输总量 46.3 万吨，比上年下降 16.4%，货物运输周转量 2316.9 万吨公里，比上年下降 17.3%。

表 4：2025 年客货运输总量及周转量

指 标	单位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
货物运输总量	万吨	46.3	-16.40
货物运输周转量	万吨公里	2316.9	-17.3
旅客运输总量	万人次	70.9	-33.5
旅客运输周转量	万人公里	6044.3	-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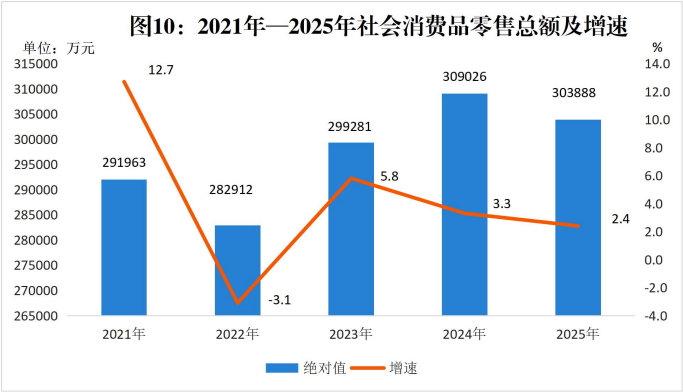
全年旅客运输总量 70.9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33.5%。旅客运输周转量 6044.3 万人公里，比上年下降 33.2%。

全年邮政业务总量 3497 万元，比上年增长 3.6%；电信业务总量 1.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9.4%。

七、国内贸易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03888 万元，比上年增长 2.4%。批发业销售额比上年增长 5.8%，零售业销售额比上年增长 5.7%，住宿业营业额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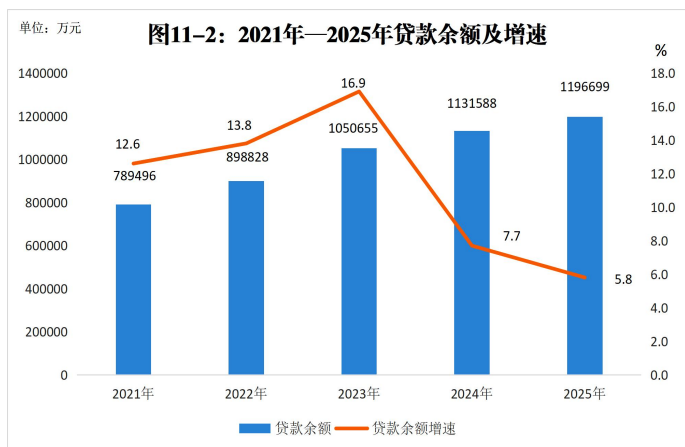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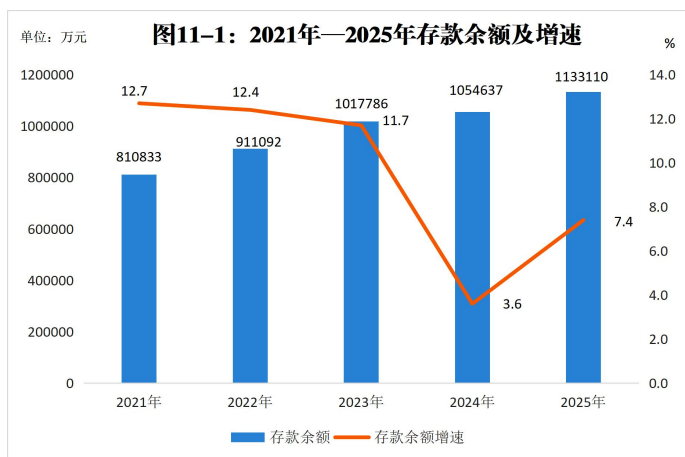
年增长 3.3%，餐饮业营业额比上年增长 5.4%。



年末拥有限额以上批发业、零售业、住宿业和餐饮业企业数及大个体分别为 4 家、15 家、4 家、4 家。全年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总额 17356 万元，比上年增长 4.1%。

八、金融、保险

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 2329809 万元，比上年增长 6.6%，其中：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1133110 万元，比上年增长 7.4%；金融机构贷款余额 1196699 万元，比上年增长 5.8%。



全年保险业务收入 1108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5%。

九、教 育

年末拥有基础教育和中职教育学校（园）115所，其中：幼儿园 53 所，小学（教学点）52 所，普通中学（初中、高中、九年一贯制学校）8 所，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1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

年末在校（园）学生 34650 人，其中：幼儿园 4651 人，小学（教学点）14273 人，普通中学（初中、高中、九年一贯制学校）13486 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2137 人，特殊教育学校 139 人。

年末在职公办教师 2358 人，其中：幼儿园 320 人，小学（教学点）948 人，普通中学（初中、高中、九年一贯制学校）1001 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69 人，特殊教育学校 20 人。

2025 年高考二本以上录取人数 865 人，比上年增加 64 人，二本以上上线率 74.2%；专科以上上线人数 1703 人，比上年减少 109 人。

全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覆盖率达 100%，受益学生达 22819 人。

十、文化、卫生和旅游

年末拥有县级文化馆 1 个、图书馆 1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 15 个、博物馆 1 个。全年共播出《锦屏新闻》153 期 1062 条，《一周要闻》48 期 432 条、制作各类专题 20 个；在国家、省、州级广播电视台分别播出新闻 10 条、43 条、135 条。

年末全县拥有广播电视转播发射台 1 个，电视覆盖率 100%，广播覆盖率 100%，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数 51986 户。

年末共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 220 个，其中：综合医院 1 个，中医医院 1 个，乡镇卫生院（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15 个，村卫生室 167 所，诊所（卫生所、医务室）34 个，疾病预防机构 1 个，妇幼保健机构 1 个。全县设有住院编制病床位 1097 张，实际开放床位 1151 张。卫生技术人员 1672 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585 人，注册护士 764 人，药师（士）68 人，技师（士）163 人。

全年共接待旅游人数 363.74 万人次，其中：接待国内旅游客人数 363.74 万人次、接待入境游

客人数 92 人次。旅游人数中,过夜游客人数 17.44 万人次、一日游客人数 346.3 万人次。全年旅游接待总收入 35.2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3%。

十一、社会保障

全年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保总人数 20128 人,比上年增长 2.2%。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19944 人,比上年下降 1.0%。失业保险年末参保总人数 9713 人,比上年增长 74.3%。工伤保险参保单位 631 家,比上年增长 8.6%,工伤参保人数 19644 人,比上年增长 9.7%。

全年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含城镇居民) 194395 人,共有 1113041 人次享受农村合作医疗补偿,补助医疗费用 25199 万元。全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共有参保单位 459 家,参保职工 13061 人,征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5992.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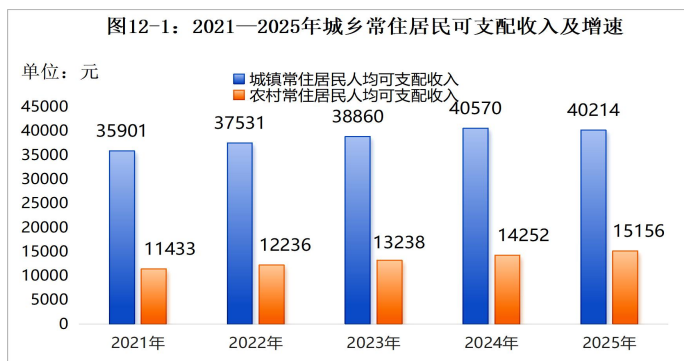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7212 元/人/年,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 3462 户 7553 人,全年发放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353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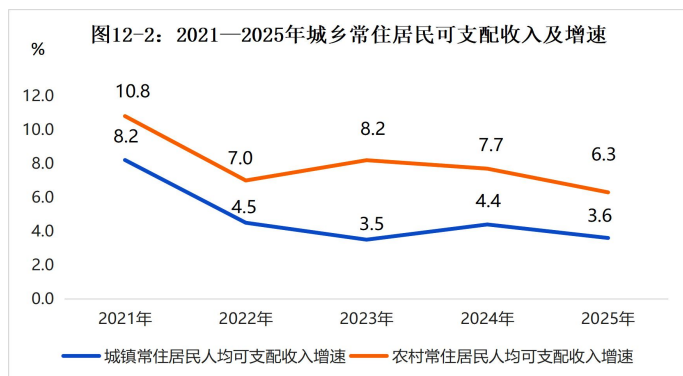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9348 元/人/年，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 1092 户 2237 人，全年发放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1299 万元。全年发放城乡居民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金 204 万元。

全年住房租赁补贴发放 523 户，农村危房改造开工建设户数 19 户。落实中央、省、州和县级保障性住房补助资金 158.3 万元，落实中央、省、州和县级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46.5 万元。

十二、人民生活

全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2014 元，比上年增长 3.6%。全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156 元，比上年增长 6.3%。





全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3433 元，比上年增长 2.9%。全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4182 元，比上年增长 5.5%。

十三、资源、环境和安全生产

全年完成人工造林 4573.3 公顷，村寨（学校、园区）绿化 33 处，栽植各类绿化苗木 13 万株。

全年办理采伐证 1857 份，采伐林木蓄积 35 万立方米，出材量 24 万立方米。全县森林覆盖率 73.33%。

国土面积 1619.16 平方公里，年末耕地面积为 192646 亩，其中：基本农田面积 167921 亩。

建设用地供应量 8.79 公顷，其中：房地产用地 0.22 公顷，基础设施建设用地 2.55 公顷。

年末实际耕地灌溉面积 9806 公顷，山塘水库数 57 座，其中：山塘 39 座，水库 18 座（电站水库 16 座）。水库库容 422080.95 万立方米，其中：电站水库 418923.55 万立方米。。

年平均气温 17.6 摄氏度，年平均相对湿度 81.0%，年降水量 1285.1 毫米，年蒸发量 963.5 毫米，年无霜期 291 天，年日照 1790.3 小时。

全年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2.07，AQI 优良天数 364 天，AQI 优良天数比例 99.7%。

全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1 起，死亡 1 人；发生道路交通事故 1295 起，死亡 8 人。

注释:

[1] 本公报所列各项数据为年度初步统计数据。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着与部门报送数据不等的情况。

[2] 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和人均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根据我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2020-2023 年生产总值为修订数据，2024 年生产总值为最终核实数，2025 年生产总值为初步核算数。

[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的工业法人企业。

[4] 限额以上住宿、餐饮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单位。

[5] 限额以上批发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单位。

[6] 限额以上零售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单位。

[7] 规模以上服务业指辖区内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三个门类和卫生行业大类。辖区内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三个门类，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四个行业小类。辖区内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两个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资料来源:

本公报中总户数、户籍人口数据来自县公安局;人口出生率、死亡率、自然增长率、医疗卫生机构、卫健人员数据来自县卫健局;城镇就业、职业技能培训、城乡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数据来自县人社局;财政、税收、金融机构存贷款、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保险业务数据来自县财政局;交通、运输、车辆船舶数据、邮政业务总量来自县交通局;电信数据来自县发改局;教育数据来自县教育局;文化、体育数据来自县文广局;新城乡合作医疗、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大病医疗救助数据来自县医疗保障局;农村和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数据来自县民政局;保障房建设、棚户区改造、城市老旧小区改造数据来自县住建局;人工造林、林木采伐、出材量、森林覆盖率数据来自县林业局;耕地面积、建设用地数据来自县自然资源局;水库、耕地灌溉面积数据来自县水务局;气温、湿度、降水量、蒸发量、霜期、日照数据来自县气象局;环境质量数据来自州生态环境锦屏分局;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县应急局;交通事故数据来自县公安交警大队;其他数据均来自县统计局。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page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blue or grey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is no handwriting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page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blue or grey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is no handwriting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page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blue or grey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is no handwriting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illegible]

记 事 栏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page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blue or grey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is no handwriting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锦屏县 2023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锦屏县统计局 编
2024 年 5 月 21 日

